

末世論：真理與市場價值

末世論在原希臘文是Eschatology，這字源於*eschato*，是“末後”的意思，是研究關於死亡，審判，末後的境況，主再臨在地上建立天國的事，以及新天新地；所以也可稱為“末事論”。

初期教會的聖徒，受了許多的迫害和苦難，他們最高的盼望，是主耶穌基督的榮耀再來。許多人甚至以為主會很快就再來；有的人就放棄工作，每天在等候主來。以至使徒保羅不得不寫信勸教會說：

“弟兄們，論到外面主耶穌基督降臨和外面到祂那裡聚集，我勸你們：無論有靈，有言語，有冒我名的書信，說主來的日子現在到了，不要輕易動心，也不要驚慌。人不拘用甚麼法子總不要被他誘惑。”(帖後二：1-3)

並且吩咐他們，“要安靜作工，吃自己的飯。”(帖後三：12)

那些妄言的人，使人失望，或影響人的信心，破壞教會的信譽和工作。所以靠這類“預言”吸引人的，並不都是基督的信徒，有的是邪靈的差役；他們的品德敗壞，甚至冒使徒保羅的名寫假信。所以保羅在信的結束時，要親自簽名並且加上附言：“我保羅親筆問你們安。凡我的信都以此為記，我的筆跡就是這樣。”(帖後三：17) 所以濫講耶穌再來的，並不都是好意，也未必是基督徒。

晚至第十世紀的信徒，預期在一千年終了，是主再來的時候了。在將到一千年終了時期，有人發出各種的預言，以致發生騷亂，預備迎接主的再臨。

後來，有在英國發起的“震動派”(Shakers)，預言基督於1900年前再臨。

美國有個規模甚大的團體基督復臨安息日會(Seventh-Day Adventists)，其創立人為密勒(William Miller)，傳講末日近了，並確定日期基督復臨的日期是1843年三月二十一日。許多人穿上白衣，上山去等候，並沒有發生。又延期到1844年三月二十一日，再改訂為1844年十月二十二日，仍然沒有如期成就。信眾漸漸散去。密勒於1849年逝世。跟從者中有個愛德生(Hiram Adson)創論基督已進入聖所，在作“調查性的審判”。懷愛倫夫人(Ellen Gould White, 1827—1915)繼為能幹的領袖，事業大得擴展。

近代千禧年主義的興起，又吸引好些熱心的人，在教會並未使人得到造就，反而增加擾亂。

其中有提倡“六千年說”，以為神造天地萬物六天工作，第七天安息；就扯到“主看一日如千年，千年如一日...不是耽延，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。”(彼後三：9,10) 為了計算精確，還要把現行的曆法，折合猶太曆，即一年三百六十天；這樣，就把“末日”更拉近了。果然有人“動心”，或捐獻財物，或購買他們立論的書，成為暢銷書。後來，所講的日子過了，預言並沒應驗。那些推銷員，靜默的不見了，厚顏不作任何交待，連偽“預言”的書，收進腰包自肥，也並不退錢，可見比生意人的信譽還不如呢！

二十世紀，末世論者隨著政治轉，更加混亂迷離。有人把羅馬的墨索里尼作“敵基督者”，希特勒也曾是候選人，他們都隨著歷史過去了。二十世紀末，某些“末世先知”們指定歐洲十國是敵基督的十角，伊拉克是大巴比倫甚麼的。在美國，有人提出88個理由，基督在1988年再臨。東方的韓國也不甘落後，有人預言基督在1992年十月二十八日再來。據說：日期過後，他曾向徒眾公開認罪。台灣也有人預言基督1996年再臨。這些人的共同特點，是不像真先知，不負責任和貪財，後來預言不應驗，只會裝啞巴。

論到主耶穌再來的日期，祂早就告訴門徒：“那日子，那時辰，沒有人知道，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，子也不知道，惟獨父知道。...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哪一天來到...所以你們也要預備，因為你們想不到的時候，人子就來了。”(太二四：36)又說：“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那日子，那時辰，你們不知道。”(太二五：13)

這樣，事情很簡單：主說不能知道的事，你不相信，偏去信某些人的妄言，被騙了，還能怪誰？要承認你不信的罪。

還要注意：主說：不必去理甚麼日期，只要忠心，做醒，準備。準備不是穿上白衣服，是要有聖潔的行為，不受迷惑。

末後的事，是信徒要見主交帳。無論存留在世，肉身變化見主，或復活見主，或殉道離世見主，都是一樣的。所以總要記得：預備後事！

最不全的，是不以基督為中心的“末世論”。

過去，那些妄言末事有偏差的人，有的偏差還很大，造成相當的損害；有的是真誠的錯誤，在有的是出於故意的欺騙，有的更是不幸被邪靈迷惑，是夠可憐的。不過，他們共同的一點，是以論教義的方式出現，容易叫人警惕，單純從教義的方面，與聖經對照，可以發現其錯謬。

現在因為人普遍存有末世將臨的預感，缺乏安全和信心，對未來沒有把握，就尋求寄託和希望。於是，有人以小說的形式，描述宣揚末世的情形。由於其繪聲繪影，自然更為動人，比聖經還有興趣，於是讀者趨之若鶩。問題在於其中的內容，並不全是本於聖經。而且哪些是聖經真理，哪些是出於人的想像，界線就模糊了。把幻想當作真理，少說也是不妥當的事。

如果誰想了解“末後的事”，就應該像庇哩亞人，“天天查考聖經，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”（徒一七：11）。如果實在有困難明白，不妨請好學深思的教牧，介紹幾本堅實的神學著作，下工夫讀，慎思明辨，靠聖靈的引導，得以進入真理，才可以得益處。

今不此之圖，耳朵發癢，喜新好奇，想從小說明白聖經，實在近於緣木求魚，是不值得鼓勵的事，也是該擔憂的事。

末事的市場價值，成為一窩蜂搞“末事”的原因。不過，那不是買幾本書看看那麼簡單的事；不準備好的，還是要在教會被提時被撇下。最要緊的，是重生得救，成為主的身體，像聰明的童女，過時時準備好的生活，儆醒準備主來。

求主感動教會，對真理謹慎，對神的話有正確的態度，不僅在末世真理上，更在生活上，作長成的基督徒。阿們。

-- www.AboutBible.net -- . 于中旻 著 by JAMES C M YU.